

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购买三亚辉途文化旅游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4%股权暨关联交易之独立意见

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21年第三次临时会议于2021年3月1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参加了本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购买三亚辉途文化旅游投资发展有限公司24%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审阅了该议案的相关资料，并向公司高管人员进行了询问。基于我们的独立判断，现就上述议案涉及的关联交易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本次交易构成了公司向关联方购买资产的关联交易，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关联董事汪方怀、黄永国、宫玉国、周敏洁回避了表决，交易审议、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本次关联交易遵守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遵循了一般商业条款。交易价格系参考近两年三亚辉途文化旅游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股权的交易价格、考虑三亚凤凰岭景区的发展前景等因素，经交易双方充分、友好协商确定，定价原则合理、公允，没有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利益。

三、本次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在文化旅游领域的业务推进，符合公司战略发展需要，有利于提高公司的影响力和未来的盈利能力，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独立董事（签字）：

郭全中

陈建根

田迎春

二〇二一年三月十八日